

青 岛 市 城 市 管 理 局

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关于第三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30项 反馈问题整改验收的复核意见

城阳区高新便民服务中心：

根据你单位提报的第三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30项反馈问题整改复核申请和自我验收报告，我局对该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了复核，查阅了有关资料、现场抽查了有关点位，认为此项问题各项整改措施已落实到位，达到了整改目标要求，符合销号标准。同时为平稳推进后续督察整改工作，请对整改报告中易引起炒作或引发群体性事件的敏感内容酌情处理，对有关数据进行核实确认，形成整改报告对外公开版本。



（联系人：管冲，联系电话：51915263）